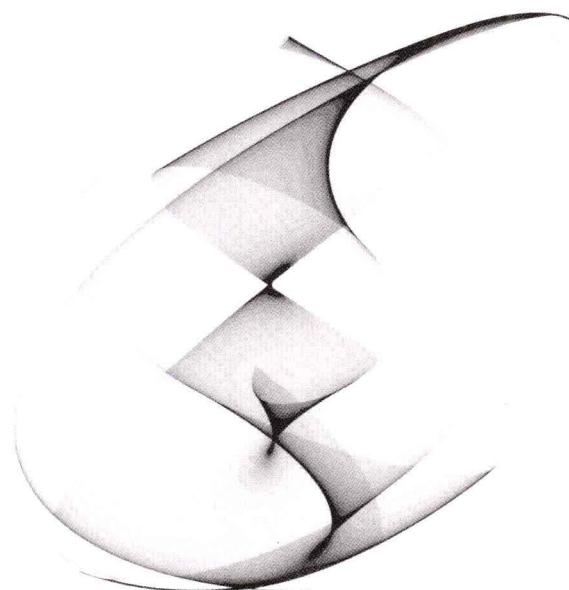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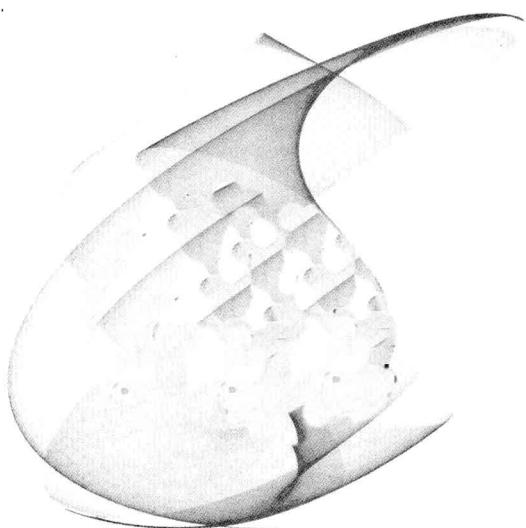


现代技术下的空间拉近体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现代技术下的空间拉近体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技术下的空间拉近体验/杨庆峰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1.5

ISBN 978-7-5004-9638-0

I. ①现… II. ①杨… III. ①现象学-研究②时空观-研究
IV. ①B81-06②B01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45384 号

责任编辑 周慧敏 黄燕生

责任校对 高 婷

封面设计 大鹏设计

技术编辑 戴 宽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3 传 真 010—84017153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0.5 插 页 2

字 数 314 千字

定 价 42.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新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优秀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标识、统一版式、符合主题、封面各异”的总体要求，委托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和人民文学出版社，陆续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06年6月

内容提要

人类借助各类技术不断扩展自身对于世界的认识，不断试图消除不同地区、不同人群之间的空间距离。古时如此，今时亦如此。随着全球化、现代化的发展，“地球村”、“流动空间”等代表着现代技术下的空间变化的现象已经广泛为当前社会人们所熟知而且接受，可以说技术发展在消除空间距离上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如此，如何理解这一现象？如何理解现代技术所导致的空间拉近现象？技术之近是否就是本真之近？它是否导致了我们所渴求的切近？这一系列问题就开始进入反思的视野中。

理解这一现象需要一种视角的转变，需要一种对人的规定性的呼唤，传统的对于人的理性规定性面对这一问题并没有显示出强有力的解释力，我们需要一种不同于理性的规定性：空间性。人类表现出来的借助各种方式消除自身与世界之间的距离，是人所揭示出的不同于传统理性规定的作为空间性的存在物最好的诠释。一种以空间性为基点的关于人的规定性理解有了确定的可能。一方面人类需要揭示出其在这儿、在那儿的作为地方性的存在物，即符合此在的规定性；另一方面，人类更需要通过不同方式呈现出其消除空间距离的作为无间距性的存在物，即具有去远的规定性。

对上述问题的探索使得我们开始反思现代技术下的空间拉近体验，所获得的答案将是开放性的。我们不能继续持有敌托邦的观点，将技术所导致的空间距离消除看做是导致了心灵之远，就像齐美尔一样；也不能急于接受这

种被给予的空间贴近，培养起乌托邦式的理想状态，将技术所带来的空间拉近看做一种福音，就像麦克卢汉一样。这都是基于价值判断的结果，而我们需要在做出价值判断之前看到隐含的问题，即不同方式实现空间拉近——如果是这样的话——的根据是什么？对这个问题的探讨将使得我们能够避免价值判断所导致的不同结果，如敌托邦或者乌托邦，而是面向事物本身——正在发生的事件：此即人类对于空间距离的消除。在技术尚不发达的年代，人更多地将自身诠释为地方性的存在物，无法充分表达出消除空间距离的特性，借助不同的语言意象通过想象、思念主体实现着不在场者的在场，从而达到了空间去远；现代技术的发展解构了地方性诠释方式，为空间距离的消除提供了可能。我们能够真切地知觉到现代技术带给我们的结果：借助时间压缩、通过语言的转化消除物理空间距离，但是，更为重要的是，意境不在、想象不在、思念不在。物理拉近成为现代技术所呈现的最直接的后果，其更为深远的结果是实现了地区与地区之间的拉近，不在场者的在场借助地域拉近使得自身具备完全在场的可能性，而且使得不在场者的在场以符号的形式得以实现。这种拉近体验并非与本真之近相对立，在此基础上，不同的文化世界的融合具备了可能。

序

杨庆峰君的这本技术哲学新著凸显了对技术的哲学研究取径现象学的恰当性、必要性和必然性。这里想起技术哲学领域里所谓“虚拟实在”已然成为学界一个争论不休的热点问题。“实在性”是柏拉图主义存在论即形而上学的核心范畴之一，它是形而上学视野中的重大问题：现象世界背后的本体世界或者说存在者作为形式本质是不是实在的？准此，反观“虚拟实在”，它本是人工制造的东西，既是现实的，又明言是“虚拟的”，那么，何来实在性的追问？

因此，作为作者多年在“技术现象学”领域耕耘的又一劳绩，他在本著作中首先花相当多的篇幅从技术的哲学研究着眼梳理“纯粹现象学”的诸多基本原理。诚然，对于技术现象学来说，这么做本是题中应有之义。问题是，对于这样的新兴研究领域来说，这事关其合法性，因而显得尤为重要。作者正是自觉地以此为初衷，依凭其扎实的现象学功力下了切实的工夫。他让我们清晰地看到了从纯粹现象学到作为不纯粹现象学的技术现象学的必要而又必然的过渡，明白了何以必须把技术放到现象学的视野中去探究，这方面用力极具理论和现实的重要意义，关乎技术现象学的生命和未来。

本书专就现代技术下的空间拉近这个技术问题做现象学的哲学研究。作者从现象学的生存论出发，把技术的本质把握为通达人的生存结构的途径，由此揭示此在的空间性，而这空间性的表征为去远和定向。这就是说，此在

作为在世之中的生存，其本质为去远。同时，技术作为此在在世生存的主要方式，有其去远功能。这样，“现代技术下的空间拉近”问题便恰当而又必需地放在人的生存论本质层面上去考察，成为现象学视野中的运思对象。“拉近”又被具体地定位为纯粹意识之体验的对象，从而可以从作为此在在操劳中领会的“本真之近”出发来衡量“技术拉近体验”。不妨说，作者以这个专题研究为自己打造的技术现象学理念做了一个样本，其予人启示之深刻，自是不言而喻的。

纯粹现象学是艰深的。惟其艰深，不纯粹的现象学，尤其是技术现象学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期待着庆峰继续在这片热土上大展拳脚。

庚寅岁末周昌忠序于沪上梧桐书屋

目 录

序.....	(1)
导言 技术现象学的基本问题.....	(1)
前言 一个基本前提的反思与关联整体的呈现	(29)
第一章 现象学、体验与技术体验.....	(42)
第一节 体验在现象学中的地位	(42)
第二节 技术体验	(62)
第二章 去远、此在在世与空间拉近.....	(74)
第一节 去远与此在在世	(75)
第二节 空间拉近的普遍性	(89)
第三节 空间拉近的哲学分析.....	(114)
第四节 空间拉近的意义所在.....	(122)
第三章 前纸张时代的空间拉近.....	(127)
第一节 前纸张时代的信息载体及传递.....	(128)

第二节 前纸张时代的空间拉近.....	(136)
第三节 诗歌中的空间体验.....	(143)
第四章 纸张时代的空间拉近.....	(157)
第一节 纸张时代的信息载体及传递方式.....	(157)
第二节 词中的空间体验.....	(160)
第三节 情感与空间拉近.....	(171)
第五章 信息技术时代的空间拉近.....	(186)
第一节 电子通信方式的出现.....	(186)
第二节 电子时代的影响.....	(196)
第三节 语言与技术体验.....	(235)
第四节 图像与技术体验.....	(251)
第六章 现象学视野中的近之分析.....	(268)
第一节 距离与物理测量.....	(269)
第二节 寻视操劳与空间拉近.....	(285)
结语 技术去远与本真之近.....	(295)
参考文献.....	(308)
后记.....	(317)

导言 技术现象学的基本问题

一 问题的缘起

作为一种纲领、一种流派，现象学自 1900 年到 2010 年已经有 110 年的历史了。它的原则、方法论影响了整个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甚至是自然科学的发展。现象学的发展延续了理论路径和应用路径。理论路径上，关于现象学的纯粹研究走向了专门化，相关的杂志纷纷出现，超过了以往；实践路径上，世界现象学、时间现象学、空间现象学、技术现象学、建筑现象学、宗教现象学等分支表现出前所未有的活力。我们感到很好奇：为什么现象学有如此魅力，能够让很多学者愿意与其联姻？为了弄清楚这个问题，我们选择以现象学与技术哲学的结合为考察对象，这一结合有很多名称，“现象学的技术哲学”、“技术现象学”、“技术的现象学研究”等等。但是，我们更青睐于“技术现象学”这一名称。其原因有二：其一是根据思维经济原则，简短的名称更容易为学者所接受。相比之下，表示现象学与技术哲学相结合的最容易为人所接受的名称就是“技术现象学”；其二，采取“技术现象学”这一名称的最根本理由是源自笔者第一本书《技术现象学初探》的出版。这本书出版于 2005 年。其前身是 2003 年写成的博士论文《技术作为目的》。这本书的一个核心想法，就是按照现象学的悬置方法——悬置自然态度——对关于技术的自然态度进行反思，这一态度被概括为“技术工具主义”。现在

看来，这一概括甚为简单。但是对于当时来说，这一概括只是提供一种现象学反思的开端。整本书的目的在于悬置，然后寻找出关于技术的规定。但是，限于个人学识，只是走出了凌乱的足迹，而具体走向哪里？什么是技术现象学？这些问题的答案没有找到。于是笔者带着这些未解问题继续前行。

2005年到2010年，依然是反思这一问题，当然，同时也更为关注国外的技术哲学与现象学的结合成果。之所以关注，一方面是出于了解国内外最新的研究动向；另一方面是通过反思来形成自己对技术现象学研究纲领的理解。

国外现象学与科学技术哲学的结合呈现出如火如荼的景象：美国、荷兰、德国等国家的学者都在践行着这一纲领。尤其是唐·伊德开启的后现象学的路径更让很多学者看到了这一纲领的强大作用力。他多次来到中国讲他的“后现象学”观念。听了一些，自己研究了一些，总感觉到他的理论欠些火候，但是到底问题出在哪里？自己一时难以说清。继续查阅他的合作者——荷兰的维贝克（P. P. Verbeek）等人的研究成果，发现他们对伊德的后现象学有所接受。这些研究对于伊德本人来说，可能会感到欣慰，毕竟他的研究成果为世界范围所接受和认可。但是，我们却需要反思其研究。其所欠缺的东西是：他们远离了现象学，尽管这种远离并非其意愿如此，而是其研究方法——经验主义、实用主义——本性使然。这种方法最终导致了他们的技术哲学仅仅是技术研究或技术性哲学而不是哲学。这就是他们所欠缺的火候所在。在笔者看来，要使技术哲学成为哲学——这是技术哲学研究的根本要求。“普遍哲学与特殊哲学之间的关系将成为技术哲学研究的一个有效方法论。”^①这一理想在德国古典哲学那里，如谢林的艺术哲学、自然哲学，还有黑格尔的自然哲学那里表现得淋漓尽致。但是这一点却在他们那里完全丧失了。如此，国内技术现象学研究的情况如何呢？

国内学界对技术现象学的研究已经有所认可。这种“认可”并非首先来

^① 杨庆峰：《马克思主义当代性问题与马克思技术哲学》，《科学技术与辩证法》2006年第3期。

自科学技术哲学界，而是来自纯粹现象学领域。传统的科学哲学、技术哲学受语言学转向的影响，从语义学走向语用学，这与国外的研究距离越来越大；鉴于此种情况，科学技术哲学研究越来越受到社会学的影响，走向了科学社会学和技术社会学，而渐渐失去了哲学的特质；“科学技术哲学研究要有哲学味”的观点不断在科学哲学与技术哲学领域中响起。为了保持这种哲学味，科学技术哲学界自身锲而不舍地努力着。马克思主义与科学技术哲学的结合，由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暂时停滞而无法进一步发展。实用主义早已为中国学人所抛弃，所以与实用主义的结合必然没有希望。只有现象学，成为科学技术哲学研究体现其哲学味的最好方式。所以，现象学与科学技术哲学的结合成为可以认可的一种方式；当然现在看来这种认可有一点曲高和寡，只是自我认可。但是纯粹现象学领域对它的认可却让从事现象学的科学哲学、技术现象学研究的学者感到欣慰。当然，这其间还有很大的差距。纯粹现象学者认为现象学必然要结合应用研究，如 2008 年现象学界与建筑学界联合召开的建筑现象学的会议收到了很好的效果。那么，与技术哲学、科学哲学的结合也是必然趋势。所以，认可的态度逐渐扩展开来。从这种认可中我们感受到的是这样一种变化：技术哲学的研究只有将自身作为哲学来进行，而不是停留在经验化的、技术化的研究层面，它才是有希望的。恰恰是这样，纯粹现象学学者之所以欢迎技术现象学、现象学的科学哲学研究，其重要原因在于此——技术哲学走向哲学；而这也是国内学者研究所努力的一个方向。

然而，认可只是一个开端。问题在于相关研究极其欠缺。研究之所以欠缺的真正原因在于技术现象学概念理解的混乱以及缺乏一种系统的、稳定的研究原则及方法。由于上述两种原因，技术现象学的合法性难以立足，所以我们必须寻求辩护之道。

二 技术现象学的合法性

获得这一合法性的途径是回到现象学的源头，看是否能够获得这种可能

性。海德格尔曾经谈到现象学工作具体成型的过程，这为我们理解技术现象学合法性提供了可能。他指出：“在现象学工作的具体成型过程中，其研究的视域最初也是纯粹依照传统的学科来确定的，人们以现象学的方式在逻辑学、伦理学、美学、社会学、法哲学这些学科中进行研究；现象学所探究的问题领域，依然属于传统哲学中的那些同样的问题领域。”^① 在海德格尔的这段话中，引起我们注意的是“传统的学科”以及“传统哲学”这两个相联的观念。

在海德格尔看来，“传统的学科”主要包括逻辑学、伦理学、美学、社会学，还有法哲学等学科。的确，这些他所提到的传统学科中的任何一支都具有百年的历史。现象学的方式在这些传统学科中发挥了其应有的力量，并且产生了卓越的成效。但是，技术哲学怎样呢？在这里我们会感到失望，我们曾经看到过自然哲学、历史哲学、艺术哲学、宗教哲学等都属于传统的学科，唯独技术哲学却不具有这种传统性。

“传统哲学”是海德格尔分析现象学所探究的领域特征。他指出，现象学所探究的问题属于传统哲学的领域。这似乎可以推演出，现象学所探究的问题领域应该限制在某一属于传统哲学的问题领域，否则它就越出了现象学的领地。如此，我们看到，“××现象学”的合法性来自“××”是否属于传统学科或者传统哲学的问题域。凡是来自传统学科或者传统哲学问题领域的对象都可以应用现象学的方式进行研究，其合法性也在这样的应用中得以实现。那么我们所关心的——技术现象学——情况如何呢？这正是问题所在。

首先，技术哲学并非传统学科，我们从哲学自身发展的历程中已经非常明显地感受到技术哲学的新兴性，其兴起不过几十年的历史。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技术哲学走向技术现象学的合法性无法获得。我们从技术问题看到了一点希望。

^① [德]海德格尔：《时间概念史导论》，欧东明译，商务印书馆2009年版，第125页。

技术问题在什么程度上属于传统哲学问题领域的组成部分？从历史上看，这一点似乎是自明的。我们从柏拉图、亚里士多德那里已经感受到技术作为他们所关注的问题而存在。但是，这种时间上的久远并未给技术问题的传统性提供一种有效的、必然的基础。我们还需要继续前行。我们依然把亚里士多德作为有效的、可利用的资源。他明确提到的一个命题——技术是理智获得确定性的形式——为我们提供了必然的可能性。

“技术本性上作为理性形式”，这是技术问题所具有传统性的开始，但是，它毕竟还是从传统哲学中滑落了出来。何以会有这种处境？这属于技术哲学的历史境遇所关注的问题，我们更关心技术如何与理性相分离。在这一观点上，我们更多的依据于一种朴素的判断，技术本性上与理性、意识不同。这种朴素的判断显然存在问题。整个技术从理性中脱离出来的过程一直是晦暗不明的，有待于进一步揭示。

如果是这样，我们发现，这种揭示的完成将为我们展开技术问题作为传统哲学领域的组成部分提供答案。更为重要的是，这种揭示的完成将使得技术现象学合法性基础的获得有了根本上的改观。

所以，提出“技术现象学合法性”这一问题实际上是重新对技术问题与传统哲学之间的关系进行审视，技术与理性、意识、思维的关系需要被重新意识到。二者之间的关系曾经在古代哲学那里有所论述，但是整个近代却被完全忽略了。如今，问责已经没有必要，更为重要的是沿着这种发现继续前行。

如此，我们有可能恢复出技术问题与传统哲学之间的关联——只需我们重新叩问古代哲学。但是，仅仅具备这种有待于论证的内在必然性还不够，我们还需要直面合法性问题，即如果与现象学对接，技术现象学具有怎样的现象学特质？或者现象学的应用在技术哲学领域内有着怎样的成果？

沿着此问题，我们就会碰到其中最关键的一个问题：技术现象学何以实践？建设性的意见并不多见，但是批判的建议却很多。一种常见的批判是技术现象学无非是应用现象学中的某些概念来分析技术问题，这样做在多大程度上称之为技术现象学似乎值得怀疑。对于此种批判，我们需要正面回应：

应用现象学中的某些概念来分析技术问题，这的确构成了技术现象学的外在特征，但是，技术现象学之所以称之为现象学，最基本的还是与其基本概念的规定和基本原则相关的。当我们清楚了这些，就可以判断我们所熟悉的研究是否属于技术现象学的研究。

三 技术现象学的概念

我们的目的是建构起技术现象学研究的纲领。这一构建并非是将技术现象学归结为少数人所从事的研究，而是找寻到某些基本原则，并且将这些原则加以运用的方法论提炼出来，做到真正贯彻现象学的原则。借助这一纲领，任何一个想从事相关研究的人都可以顺利地踏入这个领域。所以导论的一个主要目的就在于勾勒出技术现象学的概念体系以及研究纲领的主要框架。

我们必须对“技术现象学”的概念作出规定。只有这样才能使得讨论具有一个可靠的基点。但是要做到这一点，需要对“现象学”给出适合技术研究的理解。在我们看来，为技术研究所需要的现象学必须符合如下规定：首先是一种方法；其次是一种境界。

1. 方法。现象学首先是一种方法，随着现象学自身规定的不同而表现为不同的方法论。“最严格意义上的现象学（即胡塞尔本人的现象学），它在上边严格意义上的现象学之上，又使用了被称作‘现象学还原’的特殊方法，并且在这种方法的基础上特别注意事物的现象在意识中并由意识构成的那种方式。”^① 随着范围的变宽，这种方法也会表现出不同。这些不同的方法指向一个共同的目的：走向自明性、返回本质直观和关注事物展现方式。在这一根本目的之下，具体的操作方法自然就有了其归属地位。只有在这样的规定性中，我们才可以理解诸如悬置、本质直观、视域等方法。

^① [美]赫伯特·施皮格伯格：《现象学运动》，王炳文等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v页。

2. 境界。现象学是一种方法，更是一种境界。它并非仅仅为解决某些现成问题提供方法论原则，而是借助其特有的方法论从而开启对普遍问题的领悟。自明性、事物本身都非现成的东西，而是在呈现中构成的，这让我们想到黑格尔，他将精神展开过程作为理解精神的根据。在胡塞尔这里，历史性地构成让我们看到意识对象的本质。可以说，这些方法论原则与问题共属一体，如同胡塞尔、海德格尔、马克斯·舍勒、萨特、梅洛—庞蒂、伽达默尔等人所面对的问题。每一个国家、民族的学者所面对的问题都来自该民族的传统以及该民族所面对的问题。对这一问题的理解决定了现象学研究的不同走向。如在胡塞尔那里，知觉、空间构成、身体构成等是主要问题，还有他看到了欧洲的科学危机这一欧洲民族的时代问题；再如海德格尔将存在问题看做是根本问题，他对西方形而上学的反思是为了解决整个西方所面对的时代问题。其他人也是如此。问题的层次与每个哲学家的境界有关。

所以说，从这个意义上讲，现象学意味着一种境界，而不仅仅是方法。借助现象学，胡塞尔领悟了先验自我这一全新领域；借助现象学，海德格尔领悟了存在问题。只要能够看到我们所面对的问题，能够悬置原有的偏见，这就是重要的。

当我们把所需要的现象学理解为方法乃至境界的时候，就可以用它来规定技术现象学了。所谓技术现象学就是在描述技术问题的时候，借助某些现象学的方法，诸如本质直观、侧显等原则开启新的技术体验领域。人自身的生存结构、人类新的视觉体验、空间体验、自身的道德规范，是现代技术构成的结果。这些体验是人展现自身的可能性方式，但是在今天则是技术化构成的结果。我们要做的是对技术化方式给予揭示并且澄清其意义。此处，自明性的事实即“技术成为事物展示自身的方式”，这甚至包括意识本身。现代脑科学向我们展示了意识如何以图像的方式向我们展示着自身；人工智能向我们展示了意识如何数字化、逻辑化地展示自身。事物展示自身的方式即事物呈现的技术方式。比如技术是力量最好的揭示方式。技术化方式给予我们新的本体论规定，如“虚拟的苹果”与“真实的苹果”、“苹果的图画”就